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2)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終業績公告

### 業績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984,3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9.5%。其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的光電產品事業抓住智能手機快速發展的良好契機，產品升級迅速，銷售數量及平均售價齊升，相關業務實現大幅增長。
- 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41,2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1.8%。毛利率約為18.6%。
-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0.8%至約人民幣346,3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1.3%至約人民幣0.3597元。
- 董事會建議派發全年股息每股約為人民幣0.105元（相等於0.129港元）。

### 財務業績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及二零一一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3,984,296	2,498,500
銷售成本		<u>(3,243,115)</u>	<u>(1,975,740)</u>
毛利		741,181	522,760
其他收益	4(a)	45,531	68,430
其他收益及虧損	4(b)	223	(5,1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64,378)	(58,813)
研發開支		(163,372)	(131,114)
行政開支		(150,121)	(122,85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9,997)	–
已確認的無形資產減值撥回(虧損)		5,391	(14,53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64)	–
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		–	(4,071)
無形資產撇銷		–	(3,761)
已確認的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虧損		–	(3,939)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4,045)	(4,357)
融資成本	5	<u>(3,141)</u>	<u>(2,982)</u>
除稅前溢利		397,208	239,583
所得稅開支	6	<u>(58,304)</u>	<u>(37,838)</u>
年內溢利	7	<u>338,904</u>	<u>201,745</u>
<b>其他全面開支</b>			
換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214)	(74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38,690</u>	<u>201,001</u>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股東		346,274	215,308
非控股權益		<u>(7,370)</u>	<u>(13,563)</u>
		<u>338,904</u>	<u>201,745</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346,336	215,156
非控股權益		<u>(7,646)</u>	<u>(14,155)</u>
		<u>338,690</u>	<u>201,001</u>
每股盈利－基本(人民幣分)	9	<u>35.97</u>	<u>22.30</u>
－攤薄(人民幣分)	9	<u>35.39</u>	<u>22.10</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646,060	489,290
預付租金		23,450	18,256
無形資產	10	39	3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82	13,682
遞延稅項資產		1,679	1,137
收購預付租金的按金		–	3,577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按金		50,056	27,075
其他應收款項	11	13,000	–
		<b>735,266</b>	<b>553,052</b>
<b>流動資產</b>			
存貨		747,673	472,3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1	900,931	627,226
委託貸款應收款項	12	90,000	295,000
預付租金		642	502
可收回稅項		–	16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280,773	84,080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194	36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087	1,83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0	50,0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3,442	251,677
		<b>2,266,982</b>	<b>1,783,210</b>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39,215
		<b>2,266,982</b>	<b>1,822,425</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938,527	598,67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893	4,66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47	507
應付稅項		8,128	4,267
借貸		102,642	62,416
		<b>1,052,337</b>	<b>670,52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214,645</b>	<b>1,151,900</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949,911</b>	<b>1,704,952</b>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	17,218
遞延稅項負債		5,595	5,595
遞延收入		12,469	1,035
		<b>18,064</b>	<b>23,848</b>
		<b>1,931,847</b>	<b>1,681,104</b>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5	97,520	97,520
儲備		1,824,136	1,563,85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b>1,921,656</b>	<b>1,661,372</b>
非控股權益		10,191	19,732
		<b>1,931,847</b>	<b>1,681,10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股份自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研究與開發、生產及銷售光學及其相關產品與科學儀器。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於二零一二年發行對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部份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除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外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性指引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呈列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了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如下所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是公允值計量，尤其是，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及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及本金利息的合約現金流而擁有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投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均按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權投資（不持作買賣）的公允值後續變動，僅通常在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就計量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由該項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項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將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由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引起之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於損益重新分類。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所有公允值變動整體金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計，未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呈報金額產生影響。然而，在完成詳細檢討之前，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實際。

## 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有關綜合、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五項準則組合頒佈，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此五項準則的主要規定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內有關與綜合財務報表部份。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特殊目的實體」將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生效日期被撤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賬目之唯一基準為控制權。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包含控制權的新定義，其中包括三個元素：(a)有權控制投資對象；(b)自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浮動回報的承擔或權利；及(c)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就複雜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詳細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資企業的權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個或以上團體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共同安排應如何分類。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資企業的非貨幣性投入」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生效日期被撤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歸類為合營業務或合資企業，具體視乎各方於該等安排下的權利及責任而釐定。相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安排分為三個不同類別：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資產及共同控制業務。

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資企業須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但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共同控制個體可採用權益會計法或比例綜合會計法入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一項披露準則，適用於於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未綜合結構實體擁有權益的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所載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已獲發行，以首次澄清應用此五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過渡指引。

該等五項準則連同過渡指引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容許提早採用，惟須同時採用。

根據現有集團架構，應用該等五項準則預期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有關公允值計量及公允值計量的披露的單一指引。該準則界定公允值、設立計量公允值的框架以及有關公允值計量的披露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允值計量及有關公允值計量披露的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特定情況除外。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所載的披露規定較現行準則所規定者更為全面。例如，現時僅規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項下的金融工具的三級公允值等級的量化及質量披露將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加以擴展，以涵蓋該範圍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應用新準則或會對綜合財務報表中匯報金額造成影響，而且令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更為全面。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呈列」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選擇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可劃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予以分配，修訂本並無變動按除稅前或除稅後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選擇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當未來會計期間應用該修訂本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方式將會作出相應修改。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相當於年內向外間客戶出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扣減退貨及折扣（如有）。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的資料，側重於交付的產品之類型，理由是管理層已選擇按不同主要產品組織本集團。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得到的營運分部概無經合計。

尤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本集團營運分部如下所示：

1. 光學零件
2. 光電產品
3. 光學儀器

####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光學零件 人民幣 千元	光電產品 人民幣 千元	光學儀器 人民幣 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 千元	抵銷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人民幣 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308,890	2,490,564	184,842	3,984,296	-	3,984,296
分部間銷售	116,665	8,961	1,349	126,975	(126,975)	-
總額	<u>1,425,555</u>	<u>2,499,525</u>	<u>186,191</u>	<u>4,111,271</u>	<u>(126,975)</u>	<u>3,984,296</u>
分部溢利	<u>172,652</u>	<u>236,111</u>	<u>24,607</u>	<u>433,370</u>	<u>-</u>	<u>433,370</u>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未分配開支						(4,045) <u>(32,117)</u>
除稅前溢利						<u>397,208</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光學零件 人民幣 千元	光電產品 人民幣 千元	光學儀器 人民幣 千元	分部總額 人民幣 千元	抵銷 人民幣 千元	總額 人民幣 千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127,697	1,192,995	177,808	2,498,500	-	2,498,500
分部間銷售	144,391	4,427	383	149,201	(149,201)	-
總額	<u>1,272,088</u>	<u>1,197,422</u>	<u>178,191</u>	<u>2,647,701</u>	<u>(149,201)</u>	<u>2,498,500</u>
分部溢利	<u>164,341</u>	<u>80,964</u>	<u>32,218</u>	<u>277,523</u>	<u>-</u>	<u>277,523</u>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未分配開支						(4,357) <u>(33,583)</u>
除稅前溢利						<u>239,583</u>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由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但並無攤分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若干非經常性項目、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及融資成本。營運分部間存在不對稱分配，這是由於本集團在分配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至各分部時，並未向各分部份配相關銀行結餘、可折舊資產及相關金融工具。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基準。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入賬。



##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光學零件 人民幣千元	光電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光學儀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80,933	476,115	23,318	680,366
存貨	158,346	559,218	30,109	747,673
分部資產總額	<u>339,279</u>	<u>1,035,333</u>	<u>53,427</u>	<u>1,428,039</u>
未分配資產				<u>1,574,209</u>
總資產				<u>3,002,248</u>
<b>負債</b>				
分部負債總額－貿易應付款項	<u>198,476</u>	<u>543,109</u>	<u>32,757</u>	774,342
未分配負債				<u>296,059</u>
負債總額				<u>1,070,401</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光學零件 人民幣千元	光電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光學儀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76,652	232,909	20,867	430,428
存貨	154,992	286,119	31,228	472,339
分部資產總額	<u>331,644</u>	<u>519,028</u>	<u>52,095</u>	902,767
未分配資產				<u>1,472,710</u>
總資產				<u>2,375,477</u>
<b>負債</b>				
分部負債總額－貿易應付款項	<u>187,240</u>	<u>251,384</u>	<u>32,271</u>	470,895
未分配負債				<u>223,478</u>
負債總額				<u>694,373</u>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

- 貿易應收款項及存貨均分配至相對的營運分部。全部其他資產指並不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未分配資產。
- 貿易應付款項分配至相對之營運分部。全部其他負債指並不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未分配負債。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光學零件 人民幣千元	光電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光學儀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總額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時計入的 款額：					
折舊及攤銷	71,382	32,999	4,763	-	109,144
呆壞賬(撥回)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953)	22	282	-	(649)
- 其他應收款項	(789)	-	-	-	(789)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3,619	-	-	3,619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虧損(收益)	1,142	(10)	40	-	1,172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64	-	-	6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	(5,391)	-	-	(5,391)
股份獎勵計劃支出	12,378	3,772	3,096	497	19,743
銀行利息收入	(5,727)	(2,358)	(1,712)	-	(9,797)
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6,183)	(606)	(8,958)	-	(15,747)
存貨(撥回)撥備	(1,152)	(1,157)	865	-	(1,444)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 提供但計量分部資產時 未計入的款額：					
非流動資產增加(附註)	<u>165,142</u>	<u>102,944</u>	<u>3,364</u>	<u>-</u>	<u>271,450</u>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光學零件 人民幣千元	光電產品 人民幣千元	光學儀器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綜合總額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時計入的 款額：					
折舊及攤銷	71,700	15,101	4,857	–	91,658
呆壞賬撥備(撥回)	903	(2,930)	(146)	–	(2,173)
出售物業、機器及 設備虧損(收益)	1,768	(32)	5	–	1,741
物業、機器及設備減值虧損	3,939	–	–	–	3,93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9,140	5,391	–	–	14,531
無形資產撇銷	3,761	–	–	–	3,761
商譽減值虧損	–	–	4,071	–	4,071
股份獎勵計劃支出	9,609	2,416	2,613	342	14,980
銀行利息收入	(4,920)	(458)	(3,601)	–	(8,979)
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21,389)	(5,677)	(8,169)	–	(35,235)
存貨撥備(撥回)	3,848	(273)	203	–	3,778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 提供但計量分部資產時 未計入的款額：					
非流動資產增加(附註)	<u>127,543</u>	<u>46,897</u>	<u>3,260</u>	<u>–</u>	<u>177,700</u>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及遞延稅項資產。

## 主要產品及服務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的收入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移動電話相關產品	2,426,687	1,174,923
數碼相機相關產品	705,544	647,721
光學儀器	157,847	152,468
數碼視頻鏡頭	32,308	44,737
其他鏡頭	251,452	165,150
其他球面鏡片及平面產品	37,506	49,609
工業內窺鏡	6,935	16,340
其他產品	366,017	247,552
	<u>3,984,296</u>	<u>2,498,500</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韓國、日本及新加坡。

本集團根據向其實際交付貨物的地點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不包括香港）（居住國）	2,804,467	1,737,402	723,879	534,311
日本	486,200	279,310	4	7
香港	332,969	193,146	-	-
其他	360,660	288,642	8,722	3,915
	<u>3,984,296</u>	<u>2,498,500</u>	<u>732,605</u>	<u>538,233</u>

附註：除遞延稅項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以外的非流動資產。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以下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銷售總額之比重超過10%：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A客戶，來自光電產品的收入	<u>581,348</u>	<u>261,767</u>

## 4(a). 其他收益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9,797	8,979
政府補助金（附註）	10,764	9,786
銷售模具收入	1,355	5,827
銷售廢料收入	1,898	762
委託貸款利息收入	15,747	35,235
租金收入	416	2,072
其他	5,554	5,769
總額	<u>45,531</u>	<u>68,430</u>

附註：此項收入涉及地方政府無條件授出以嘉許本集團開發新產品及發展出口業務的政府補助金。

#### 4(b).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172)	(1,741)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3,463	(5,600)
呆壞賬撥回(撥備)		
— 貿易應收款項	649	2,173
— 其他應收款項	789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619)	—
其他	113	(12)
總額	<u>223</u>	<u>(5,180)</u>

####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下列各項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的銀行借貸	3,132	2,972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9	10
	<u>3,141</u>	<u>2,982</u>

####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59,067	39,726
其他管轄區	14	15
	<u>59,081</u>	<u>39,741</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5)	(326)
遞延稅項：		
本年度	(542)	(1,577)
	<u>58,304</u>	<u>37,838</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惟下述者除外。

浙江舜宇光學有限公司(「舜宇浙江光學」)及寧波舜宇儀器有限公司(「舜宇儀器」)獲當地稅務機關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享有三年15%的優惠稅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將15%優惠稅率享有期額外延長三年的申請已獲批准，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寧波舜宇光電信息有限公司(「舜宇光電」)、上海舜宇恒平科學儀器有限公司(「舜宇恒平儀器」)及寧波舜宇車載光學技術有限公司(「舜宇車載光學」)為內資有限責任公司，並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三個年度享受15%的優惠稅率。

舜宇光學(中山)有限公司(「舜宇中山光學」)獲批准可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免繳企業所得稅，而隨後三年則獲半免(「免稅期」)。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舜宇中山光學稅率減半。舜宇中山光學已獲當地稅務機關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三個年度享受15%的優惠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兩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綜合財務報表當中不存在香港利得稅開支。

其他管轄區的稅項是按當地適用稅率計算。

年內的稅項支出與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b>397,208</b>	239,583
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b>99,302</b>	59,89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b>1,039</b>	1,25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b>8,338</b>	10,050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b>(1,762)</b>	(166)
免稅期內任何稅率優惠之稅務影響	<b>-</b>	(1,486)
若干附屬公司稅率優惠之稅務影響	<b>(53,439)</b>	(39,17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6,977</b>	4,65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b>(2,001)</b>	(649)
於其他管轄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之稅務影響	<b>85</b>	3,77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235)</b>	(326)
年內所得稅開支	<b>58,304</b>	37,838

## 7.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b>8,082</b>	6,017
其他員工的薪金及津貼	<b>447,552</b>	335,349
其他員工的酌情花紅	<b>54,985</b>	43,529
其他員工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b>25,774</b>	23,032
其他員工的股份獎勵計劃支出	<b>18,270</b>	13,699
員工成本總額	<b>554,663</b>	421,626
核數師酬金	<b>2,444</b>	2,38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b>108,644</b>	88,454
預付租金解除	<b>631</b>	502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研發開支)	<b>500</b>	3,204
遞延收入解除	<b>(3,169)</b>	(434)
存貨(撥回)撥備(包括於銷售成本)(附註)	<b>(1,444)</b>	3,778

附註：由於其後再次使用，故已確認存貨撥備撥回。

## 8. 股息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1元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人民幣0.0435元)	<u>71,000</u>	<u>43,500</u>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付每股0.129港元（約每股人民幣0.105元）合共人民幣10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每股0.087港元（約每股人民幣0.071元）合共人民幣71,000,000元）的末期股息，惟須獲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建議於報告期末後派付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u>346,274</u>	<u>215,308</u>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62,552	965,377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限制性股份	<u>15,918</u>	<u>8,94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78,470</u>	<u>974,323</u>

該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已計及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若干未歸屬獎勵股份的影響，因其歸屬會導致每股盈利減少。

## 10. 無形資產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0,686	15,941	26,627
添置	2,985	–	2,985
撇銷	(3,761)	–	(3,761)
外匯調整	(770)	–	(77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140	15,941	25,081
出售附屬公司	–	(7,040)	(7,040)
外匯調整	–	6	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40	8,907	18,047
<b>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7,314	7,314
年內支出	–	3,204	3,204
已確認減值虧損	9,140	5,391	14,531
外匯調整	–	(3)	(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9,140	15,906	25,046
年內支出	–	500	500
減值虧損撥回	–	(5,391)	(5,391)
出售附屬公司	–	(2,149)	(2,149)
外匯調整	–	2	2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40	8,868	18,008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3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35

開發成本為內部產生，而專利權則作為業務合併的一部份而購得。

一旦有開發成本可用於生產而專利權擁有確定可用年期，開發成本將開始在其可用年期攤銷，並按直線法於3至8年內攤銷。

開發成本乃源自附屬公司力量光學有限公司（「力量光學」）就開展新產品開發有關的三個項目，其中一個項目已於二零一一年完成。然而，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潛在買家終止就有關產品與力量光學訂立的臨時銷售合同，而力量光學其後未能覓得新買家。因此，管理層評估，此項目並無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其開發成本以人民幣3,761,000元悉數撇銷。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對其他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研究表明，該等項目產生的未來經濟利益並不確定。因此，已就其他開發成本作出人民幣9,140,000元的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就附屬公司江蘇舜宇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擁有的專利確認全額減值虧損人民幣5,391,000元。該專利減值的主要因素為與該專利相關產品的銷售未獲市場熱烈反應，且低於管理層的預期。

於二零一一年，此包含無形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來釐定。此方法使用現金流量預測的方法，該預測是基於管理層批准的專利可用年期期間的財務預算，並且折扣率為15.1%。與使用價值計算有關的其他關鍵假設是根據該單位的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的發展預期來釐定的。

年內，由於本集團認為專利的價值可通過出售江蘇舜宇醫療的股份而予以收回，故本集團於出售江蘇舜宇醫療前撥回有關相應專利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391,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無需就專利確認減值虧損。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682,080	432,791
減：呆賬撥備	(1,714)	(2,363)
	<u>680,366</u>	<u>430,428</u>
應收票據	<u>158,985</u>	<u>139,744</u>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應收增值稅及進口稅	42,766	18,725
墊付供應商款項	7,335	23,393
應收利息	758	2,448
其他	10,721	12,488
	<u>61,580</u>	<u>57,054</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總額	<u><b>900,931</b></u>	<u>627,226</u>
<b>非流動資產</b>		
其他應收款項		
墊付餘姚市人民政府款項 (附註)	<u><b>13,000</b></u>	<u>—</u>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寧波舜宇光電信息有限公司（「舜宇光電」）就拆遷及安置工作將產生的土地開發成本向餘姚市人民政府墊付資金人民幣13,000,000元。倘於該幅土地公開拍賣時，本集團未能成功購得該幅土地，或倘土地開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並未完成，該筆無擔保及免利息的約人民幣13,000,000元（二零一一年：零）的墊款須償還。倘本集團成功收購該幅土地，則該金額會用作扣除收購該幅土地的代價。董事預期此項交易將於二零一三年發生。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60天至9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以內	673,662	418,385
91天至180天	6,588	9,873
180天以上	116	2,170
	<u>680,366</u>	<u>430,428</u>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56,353	136,720
91天至180天	2,632	3,024
	<u>158,985</u>	<u>139,744</u>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界定其信貸上限，並每年審核一次客戶信貸上限。根據本集團的評估，99%（二零一一年：97%）的貿易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信用評級最高。

本集團已評估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就若干逾期但賬齡不超過365天的應收款項作出特別撥備。由於根據過往經驗，逾期超過365天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故本集團已就所有逾期超過365天的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撥備。

評估個別結餘減值後，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應收賬款賬面總值人民幣6,704,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2,043,000元），而該等賬款並無視為減值。本集團並無就上述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該等應收款項平均賬齡如下。

####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91天至180天	6,588	9,873
180天以上	116	2,170
	<u>6,704</u>	<u>12,043</u>

##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報告期初結餘	2,363	4,580
已確認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245	1,192
撤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	(44)
減值虧損撥回	(3,894)	(3,365)
報告期末結餘	<u>1,714</u>	<u>2,363</u>

年內呆賬撥備中包括已減值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為人民幣1,714,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2,363,000元），該等款項的債務人可能陷入財務困境。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2. 委託貸款應收款項

年內，本集團與銀行訂立委託貸款安排，當中附屬公司作為委託方，向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特定企業借款人提供融資。所有委託貸款為即期及於一年內到期，按介乎6.3%至11.3%（二零一一年：5.5%至12.0%）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委託貸款應收款項已逾期或減值。董事認為，委託貸款借款人擁有良好的信貸質素且由銀行悉數擔保，因此並無作出減值。

委託貸款應收款項人民幣4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150,000,000元）由借款人的土地抵押作擔保，而應收款項人民幣45,000,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95,000,000元）由借款人相關公司所作擔保保障。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的應收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一二年：零）已經由應收票據作抵押，並經由本集團的借款人已背書。於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並未償還任何款項（二零一一年：零）。

## 1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銀行簽訂若干結構性存款合約。該等結構性存款包含與主合約不密切相關的嵌入衍生工具。全部合併合約在初步確認時已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有關銀行不保證收益和本金，而收益則根據若干政府債務工具及國庫券的表現釐定。合約中的預期年收益率介乎2.3%至5.0%之間（二零一一年：2.3%至5.1%）。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構性存款的公允值與其本金相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屬微不足道。於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約人民幣250,773,000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84,080,000元）結構性存款的本金連同與預期收益相若的收益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後到期。餘下本金連同預期收益將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結構性存款到期後收回。

##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0天以內	603,920	309,825
91天至180天	26,689	22,636
180天以上	1,127	597
應計採購額	142,606	137,837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774,342	470,895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應付款項	4,003	2,515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105,454	73,408
客戶墊付款項	15,846	13,061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8,080	12,675
應付科技補助金(附註)	8,099	—
應付佣金	8,688	5,215
其他	14,015	20,901
	164,185	127,775
	938,527	598,670

附註：本公司附屬公司舜宇恒平儀器與若干業務夥伴合作開展高新技術產品的研發項目。應付科技補助金指代其他業務方收取的政府補助金。

貨品採購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二零一一年：90天)。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

## 15. 股本

	股份數目	數額 千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97,520

##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期末後，董事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8。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經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認同，此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據，等同於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就此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受全球經濟低迷和中國政府宏觀經濟調控的影響，二零一二年中國經濟增速明顯放緩，各行業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但是，智能手機的日益普及給全球電子消費品市場帶來蓬勃生機。作為中國最大的智能手機照相模組製造商，本集團因此受惠。在過去的一年中，手機照相模組產品銷售數量及平均售價齊升，對整個集團的營收產生重要影響。這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持續發展之根基，使本集團將更加堅定地實施「做深做透現有產業」與「加速轉型升級」的發展策略，以實現本集團今後的穩健成長。作為中國領先的綜合光學零件及光電產品生產商，本公司將以更加積極的姿態來迎接智能手機繼續騰飛的二零一三年！

於二零一二年內，本集團於研發、生產及銷售各層面上繼續邁進，且各方面取得了優秀成績。回顧年內，本集團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硅谷正式成立附屬公司，並已派駐市場及銷售人員在北美地區進行技術支援、市場推廣及新客戶開拓，以此來推動集團的國際化發展。目前，該公司運轉良好，正大力拓展與國際大公司的合作，並積極參與相關移動應用所需的各種新型光電應用模組的設計與技術支持。本集團亦在韓國增派技術人員為當地客戶提供更優質與及時的服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的三大業務部門包括光學零件、光電產品及光學儀器分別約佔公司銷售額的32.9%、62.5%及4.6%。去年繼續通過持續的轉型升級，重整產業結構及優化產品組合，此三大業務部門在「生產方式」、「盈利模式」及「經營方式」等方面均有較大提升。回顧年內，本集團推動「自動化革新」項目，取得了一些重要突破及成效。在未來幾年，本集團將繼續大力推進「自動化革新」項目，以期提高生產效率，實現更優化的成本結構；通過加強對相關業務部門產品的升級和創新，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其在各相關高端產品領域中心的領先地位。

於回顧年內，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配合適當的發展策略，本集團取得了優異的成績。嶄新及富有經驗的管理團隊帶領員工積極應對各種市場情況，貫徹「轉型升級」策略，提升客戶基礎及產品結構，以確保各業務的競爭力及鞏固其領先的市場地位。同時，由於本集團越來越多的新產品進入了成熟期，這也推動了本集團整體業務的平穩發展，達致預期中的業績增長。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內的銷售收入增加約59.5%至約人民幣3,984,300,000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內溢利則增加約60.8%至約人民幣346,300,000元。此外，每股基本盈利增加約61.3%至約人民幣0.3597元。董事會建議派發全年股息每股約為人民幣0.105元（相等於0.129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不但專注於轉型升級，而且加大了對新技術的投入，因此在產品、服務及管治方面均獲得多項榮譽，體現了行業及客戶對本集團產品質量、交期及服務的高度認可。於光學零件事業方面，舜科光學（天津）有限公司榮獲三星電子「2011年協力社綜合考評A級業體」稱號和「2011年EHS優秀協力社二等獎」。此外，浙江舜宇光學有限公司在上海舉行的索尼華東區供應商大會上榮獲無錫索尼「2011年度特別貢獻獎」；舜宇光學（中山）有限公司在杭州舉行的「2012首屆海康威視全球供應商大會」上被授予「優秀供應商」稱號。於光電產品事業方面，寧波舜宇光電信息有限公司在2012聯想全球供應商大會上獲授予「合作共贏獎」後，又榮獲「華為2012年度核心供應商金獎」及「宇龍酷派核心供應商獎」。另一方面，公司被授予寧波電子行業「最具影響力企業」榮譽稱號。於光學儀器事業方面，上海舜宇恒平科學儀器有限公司在2012年度中國科學儀器發展年會上獲評「2011年度最具影響力十大國內儀器廠商」。同時，寧波舜宇儀器有限公司獲得首屆「寧波市出口質量獎」，該獎項是寧波市出口領域的最高質量獎項。本集團亦入選2011年「寧波外貿企業百強」、2012年「寧波市百強企業」及「寧波市100家工業行業龍頭骨幹企業」。另一方面，本集團被認定為「浙江省企業技能人才評價標準化體系建設基地」，並獲得餘姚市「尊知重才先進單位」稱號。以上的獎項均體現了本集團技術創新的能力，也進一步使本集團在「加速轉型升級」的策略推動方面更有信心。

## 展望及未來策略

二零一三年，宏觀經濟環境將依然存在不確定因素。縱使智能手機市場依然有持續增長的良好態勢，但不容盲目樂觀。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快速決策能力，持續管理創新，繼續踐行「轉型升級」的發展方針，以應對所面臨的各種挑戰，以實現本集團長遠的可持續發展。

憑借對於光學及光電應用多年的經驗積累，本集團將不斷創新，把握住未來移動應用圖像數碼化的發展契機，繼續以光學應用為核心，以「名配角」戰略為主線，制定切實可行的企業發展規劃，以求創新務實的思想把握現在與未來的發展機遇。本集團將一如繼往，繼續對光學領域進行持之以恆的探索與追求，充分發揮優勢能力並對新興應用領域進行深度拓展，以最終實現「百年老字號」的企業為願景。

新一代集團領導人不辱使命，發奮圖強，帶領本集團乘風破浪，繼續穩健前行。於回顧年內，各項業務均取得良好發展。儘管全球經濟仍存有許多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對二零一三年的經營仍保持基本樂觀的態度。對本集團而言，二零一三年挑戰與機遇並行，集團管理層將保持警醒頭腦，整合內外部資源，以發揮其競爭優勢，力爭在新一年中實現預期增長。

### 1. 深度拓展，做精現有業務

本集團將繼續投入有效資源，提高各優勢業務的國際市場地位。力爭在實現量的提升的同時，繼續進行產品結構改善，實現質的突破。本集團將繼續努力提升高階手機鏡頭及手機照相模組的銷售佔比，並提升該等產品、車載鏡頭及顯微儀器的市場佔有率。同時，強化市場功能，依托美國附屬公司提升新市場的開拓能力。本集團亦將深化「精益生產」，完善生產管理流程，為毛利率的穩定繼續發揮正面作用。另外，繼續推進產業轉移，令在信陽的新生產基地實現穩定生產，為本集團中長期戰略布局發揮積極作用。

### 2. 突破新興業務，實現平衡發展

各業務實現平衡發展仍將是未來一段時間本集團發展重點所關注的問題。本集團將透過對現有新興業務銷售渠道的進一步拓寬及優化，實現其相關產品銷售的迅速提升。二零一三年，有望在安防監控鏡頭及新型光學儀器方面實現一定的突破。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光學新興應用，尤其是在移動終端的創新型光學應用，確定重點的新興業務，以利於本集團中長期的可持續發展。

### 3. 提升管理績效，推動管理創新

本集團將強化管理職能、完善績效考核體系、加強財務管理能力、進一步推動以自動化為核心的工藝技術創新、企業文化創新、管理模式創新，以利於本集團綜合調整及利用資源，將管理創新進行得更加靈活深入。

總而言之，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將繼續《三年規劃》中「堅持實施名配角戰略，快速培育品牌優勢，堅持高科技、高效益、高價值三大目標，堅持生產方式、贏利模式和經營方式的轉型升級，打造具有品牌優勢、系統優勢和價值優勢的先進光電製造業基地」的指導思想，穩步向前發展。

## 財務回顧

### 銷售收入

光學零件事業的銷售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6.1%增至約為人民幣1,308,900,000元。收入增長主要歸功於手機鏡頭及車載鏡頭業務的良好發展。光電產品事業的銷售收入較去年上升約108.8%增至約為人民幣2,490,600,000元。收入增長主要是由於產品結構改善及出貨量上升，加之智能電視視頻模組已量產出貨所致。光學儀器事業的銷售收入較去年些微上升約4.0%至約為人民幣184,800,000元。收入上升的原因主要是受惠於科學儀器市場需求的增長。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984,300,000元，與去年相比增加約59.5%或約為人民幣1,485,800,000元。

###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41,2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41.8%，毛利率則約為18.6%（二零一一年：約為20.9%）。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光電事業產品銷售增長迅速，而其毛利率水平較本集團整體毛利率低，有些微沖淡效應。其中光學零件業務的毛利率約為22.8%（二零一一年：約為22.4%），光電產品業務的毛利率約為14.1%（二零一一年：約為14.7%）及光學儀器業務的毛利率約為34.1%（二零一一年：約為34.5%）。

###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約9.5%或約為人民幣5,600,000元，達至回顧年度約為人民幣64,400,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約1.6%，去年佔比約為2.4%。有關開支的增加主要是由於營銷活動增加導致相關銷售、市場推廣及分銷人員成本增加。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的約為人民幣131,100,000元上升至二零一二年年度的約人民幣163,400,000元，增加約24.6%或約人民幣32,300,000元，於回顧年度佔本集團收入約4.1%，去年佔比約5.2%。有關增長乃由於本集團繼續投放資金於研發項目及業務發展，和研發專家及工程師之人數及工資的上升所致。研發開支主要用於研發高像素手機鏡頭及照相模組、創新型移動終端光電模組、車載鏡頭、紅外產品、安防監控系統、中高端新型光學儀器和對原有產品種類的升級研發。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的約為人民幣122,900,000元升至二零一二年年度的約為人民幣150,100,000元，增加約22.2%，於回顧年度佔本集團收入約3.8%，去年佔比約4.9%。開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行政員工數量及薪資的上升，及部份受限制股份的授出及相關福利成本的相應提高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的約為人民幣37,8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二年年度的約為人民幣58,300,000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盈利的擴大。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實際有效稅率約為14.7%，去年約為15.8%。

為使有效稅率在未來保持穩定，本集團的多家附屬公司已成功申請成為高新技術企業。依國家政策，高新技術企業的所得稅率為15.0%。

## 年度溢利及利潤率

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01,700,000元增加約68.0%至二零一二年的約為人民幣338,900,000元。純利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毛利上升及對營運費用的有效管控所致，純利率則約為8.5%。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46,300,000元，較去年的約為人民幣215,300,000元上升約人民幣131,000,000元或約60.8%。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56.8	72.4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79.6)	87.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5.7)	(96.6)

本集團自給自足，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所得之淨現金。董事預期本集團將依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應付短期內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開支需求。長遠而言，本集團會以經營活動所得之淨現金以及額外股權融資或銀行借貸（如有需要）所得之資金來經營。

於年內，本集團資金及財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約人民幣243,4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8,200,000元。

## 經營活動

營運所得現金主要來自本集團產品銷售現金收入。營運所用現金主要用於購買原材料、員工成本、銷售和分銷開支、研發開支及行政開支。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2,400,000元及約為人民幣256,800,000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增加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的增加。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約63日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約62日。兩個財政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相比沒有明顯的差異。

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均為約87日。兩個財政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相比沒有差異。

存貨週轉日數由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的約87日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約84日。兩個財政年度的存貨週轉日數相比沒有明顯的差異。

## 投資活動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79,600,000元，主要是由於有銀行擔保且具有保本收益的委託貸款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205,000,000元、有抵押的銀行存款減少約人民幣49,800,000元，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約人民幣242,900,000元，以及在年內購買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結算的所付款項約人民幣280,800,000元。

## 融資活動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5,700,000元，流入現金主要來自新籌得的銀行借貸約人民幣264,200,000元，而主要流出則是償還借貸約人民幣241,200,000元、購買股份作為股份獎勵計劃下的未歸屬股份約人民幣34,700,000元及向股東派付去年所宣派的股息約人民幣71,000,000元。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308,300,000元。資本開支主要用作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和其他有形資產。所有資本開支均來源於內部資源。

## 資本結構

### 債務

### 借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102,60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為人民幣79,600,000元）。本集團在回顧年內安排的有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240,000元（二零一一年：為人民幣50,0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所有銀行貸款當中，以韓圻結算的貸款約為人民幣2,500,000元、以美元結算的貸款約為人民幣100,100,000元。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是指總借款佔總資本的比例（總資本為總負債與股東權益之和）約為3.4%，反映出本集團財務狀況處於十分穩健的水平。

### 銀行授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農業銀行餘姚支行的銀行授信為人民幣275,000,000元，於寧波銀行餘姚支行的銀行授信為美金10,000,000元及於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的銀行授信為美金15,000,000元。

### 債務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有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240,000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或押記。

### 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有關所租用物業的不可取消經營租約之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3,50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為人民幣8,5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表撥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8,200,000元（二零一一年：約為人民幣75,900,000）。本集團並沒有就收購土地使用權有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開支（二零一一年：約為人民幣2,400,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承擔。

## 投資表現及未來投資計劃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主要包括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動用約人民幣308,300,000元進行投資活動，主要用作購置機器及設備，以及新產品之產能初始化設置和新項目的必要設備配置。該等投資增強了本集團的研發能力，提高了生產效率，擴大了現有產品的規模，增強了市場的競爭力，並進入了新的市場，拓闊了收入來源。

本集團財務政策保持審慎原則，投資項目多為保本且固定收益之項目，以求財務狀況穩健的同時，提高回報。

年內，本集團與往來銀行訂立若干委託貸款協議，這些委託貸款應收款項悉數由銀行擔保，以取得更多利息收入及更高的現金利用率。在協議中，附屬公司作為委託方而銀行作為借貸方，向特定借款人提供人民幣90,000,000元的資金。

所有委託貸款均由借款人的土地以及由借款人相關公司作擔保保障，屬流動性質、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年利率介乎約6.3%至約11.3%的固定利率計息。

在二零一三年財政年度內尚無任何收購和重大投資的意向。

## 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的資產負債表以外交易及或然負債。

## 市場風險的量化和質化披露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作為營運資金以及用於本集團拓展和其他用途的資本開支的銀行借貸利率風險。利率的上調會增加現有及新增債務之成本。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定息銀行貸款及可變利率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2.60%及5.11%。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類別的利率協議或衍生交易以對沖利率波動。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產品會出口銷售至國際市場，同時也自國際市場購買大量產品，以上交易均以美元或其他外幣計算。為降低此風險，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匯交易工具以減低貨幣風險。

##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為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委託貸款應收款項、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本集團所面對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減低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專責隊伍，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審批信貸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收回過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期末檢討各項貿易債務的可回收金額，確保已為不可收回金額計提供足夠減值虧損。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降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金額已扣除呆壞賬撥備，乃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對當時經濟環境的評估及將於日後收取的現金流量貼現值估計。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散於大量交易對手及客戶，故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定有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短期銀行存款的可變利率有關。因此，日後任何利率升跌不會對本集團業績有重大影響。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持續監察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水平，並會配對各項金融資產與負債的到期狀況，以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從而控制流動資金風險。

## 僱員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1,693名全職僱員，包括1,481名管理和行政人員，9,971名生產人員和241名營運支持人員。為挽留傑出人才，本集團根據公司整體及員工的個別表現，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包括薪資、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香港）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國內）等。

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旨在為對本集團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和獎勵。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人士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此外，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4,720,750股限制性股份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予合資格參與者。

## 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本公司可分派儲備向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名冊之股東支付末期股息每股約人民幣0.105元（相等於0.129港元）。有關末期股息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支付，惟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取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 暫停辦理證券登記手續

為確認股東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五月七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包括首尾兩天）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於香港之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為確認股東符合資格收取股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包括首尾兩天）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於香港之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所作購買除外）既無購買、出售、贖回或撤銷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

###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當時生效的原則和守則條文以及大部份建議最佳常規。企業管治守則的實施情況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中的企業管治報告中說明。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董事作出有關證券交易的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規定。

### 審閱財務報表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張余慶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沙燁先生（非執行董事）及朱鵬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集團致力為高級管理層與投資者建立雙向溝通渠道，並透過多個不同渠道與全體股東保持緊密聯繫，促進與投資者之瞭解及交流。本公司採納股東溝通機制，並刊載於集團網站（[www.sunnyoptical.com](http://www.sunnyoptical.com)），以規範及促進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與本公司之間有效及良好的溝通。與股東溝通的主要渠道包括：投資者會議、股東大會、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章程文件及本集團網站。

本集團設有專門的團隊與投資者保持聯繫及處理股東諮詢。如投資者有任何查詢，歡迎聯絡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部門（致電：+852-35687038及+86-574-62538091，電郵：[ir@sunnyoptical.com](mailto:ir@sunnyoptical.com)）。

### 刊發年終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年終業績公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unnyoptical.com](http://www.sunnyoptical.com)）閱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發。

## 致謝

本集團衷心感謝全體員工為本集團的發展做出的卓越貢獻。本人也謹代表董事會對管理層的勤懇地工作和辛勤的付出致以衷心的感謝，他們是確保本集團未來取得持續成功的關鍵。與此同時，本人亦對各股東、客戶及合作夥伴的長期支持深表謝意。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創造更多價值及回報。

承董事會命  
舜宇光學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遼寧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遼寧先生及孫泱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文鑾先生及沙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旭博士、張余慶先生及朱鵬飛先生。